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職位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黎英萬先生	65	1987年 1月27日	2016年 6月1日	執行董事兼 董事會主席	本集團企業 戰略規劃 的整體管 理	黎鳴山先生及 黎盈惠女士 的父親、張 穎思女士的 家翁
黎鳴山先生	37	2001年 9月3日	2016年 6月1日	執行董事兼 行政總裁	本集團業務 發展及市 場推廣事 宜的整體 管理	黎英萬先生的 兒子、黎盈 惠女士的胞 兄及張穎思 女士的配偶
黎盈惠女士	36	2004年 3月1日	2016年 6月1日	執行董事	本集團業務 營運的整 體管理	黎英萬先生的 女兒、黎鳴 山先生的胞 妹及張穎思 女士的小姑
張穎思女士	38	2011年 2月17日	2016年 6月15日	執行董事	本集團行政 事宜的整 體管理	黎鳴山先生的 配偶、黎英 萬先生的兒 媳及黎盈惠 女士的大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職位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陳振聲先生	37	2017年 1月18日	2017年 1月18日	獨立非執行 董事	就本集團的 策略、表 現、資源 及操守準 則提供獨 立判斷	無
陳玉泉先生	51	2017年 1月18日	2017年 1月18日	獨立非執行 董事	就本集團的 策略、表 現、資源 及操守準 則提供獨 立判斷	無
麥興業先生	35	2017年 1月18日	2017年 1月18日	獨立非執行 董事	就本集團的 策略、表 現、資源 及操守準 則提供獨 立判斷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黎英萬先生，現年65歲，於2016年6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其後於2017年1月1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黎英萬先生為本集團的聯合創辦人，主要負責本集團企業戰略規劃的整體管理。黎英萬先生亦為LSMAHL、WTMAHL、LSHKHL、黎氏、宏天及黎氏（香港）的董事。彼乃黎鳴山先生及黎盈惠女士的父親及張穎思女士的家翁。

黎英萬先生於澳門裝修及建築業積逾29年經驗。黎英萬先生於1987年1月在澳門成立商業企業黎英萬建築商，於澳門提供裝修工程及建築工程服務。於2004年11月，黎英萬先生與黎鳴山先生及黎盈惠女士共同創立黎氏，此後彼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營運。

黎英萬先生此前曾任下表所示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以其股東自願清盤方式解散：

公司	註冊 成立地點	註冊 成立日期	解散日期
San Tin Long Development and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澳門	1993年7月27日	2016年6月21日

黎英萬先生確認，上述公司緊接其解散前有償債能力，及概無與此公司有關的尚未清償申索或重大負債。黎英萬先生亦確認，其並無導致上述公司解散的不當行為，亦不知悉因該等公司／商業企業解散而已經或將會對其提出任何實際或可能申索。

黎英萬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現時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黎鳴山先生，現年37歲，於2016年6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其後於2017年1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黎鳴山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發展及市場推廣事宜的整體管理。黎鳴山先生亦為LSMAHL、WTMAHL、LSHKHL、黎氏、宏天及黎氏（香港）的董事。彼為黎英萬先生的兒子、黎盈惠女士的胞兄及張穎思女士的配偶。

黎鳴山先生於澳門裝修及建築業積逾15年經驗。彼於2001年6月獲得加拿大懷雅遜理工大學(Ryerson Polytechnic University，現稱懷雅遜大學 (Ryerson University))建築學技術學士學位。黎鳴山先生於2001年9月3日加入本集團，負責項目管理。於2004年11月，彼與黎英萬先生及黎盈惠女士共同創立黎氏，此後彼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營運。黎鳴山先生自2012年1月至2017年1月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陽江市委員會常務委員，及於2013年1月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委員。此外，黎鳴山先生為澳門建造商會的副理事長及澳門地產業總商會的副理事長。

黎鳴山先生此前曾擁有下列所示商業企業，已自願註銷該企業：

商業企業	營業地點	開始營業日期	註銷日期
藍天創作室	澳門	2003年3月26日	2016年8月12日

黎鳴山先生確認，上述商業企業於緊接其註銷前有償債能力，及概無與此商業企業有關的尚未清償申索或重大負債。黎鳴山先生亦確認，其並無導致上述商業企業註銷的不當行為，亦不知悉因該商業企業註銷而已經或將會對其提出任何實際或可能申索。

黎鳴山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現時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黎盈惠女士，現年36歲，於2016年6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其後於2017年1月1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黎盈惠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整體管理。黎盈惠女士亦為黎氏及宏天的董事。彼為黎英萬先生的女兒、黎鳴山先生的胞妹及張穎思女士的小姑。

黎盈惠女士於裝修及建築業積逾10年經驗。彼於2001年6月獲得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經濟學文學士學位。黎盈惠女士於2004年3月1日加入本集團，負責物料採購。於2004年11月，彼與黎英萬先生及黎鳴山先生共同創立黎氏，此後彼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營運。

黎盈惠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現時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

張穎思女士，現年38歲，於2016年6月15日獲委任為董事，其後於2017年1月1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張穎思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行政事宜的整體管理。彼為黎鳴山先生的配偶、黎英萬先生的兒媳及黎盈惠女士的大嫂。

張穎思女士於行政管理方面擁有逾5年經驗。彼於2001年6月獲得澳門的澳門大學工商管理（會計）學士學位。張穎思女士於2011年2月17日加入本集團，此後一直管理本集團的行政事務。加入本集團前，張穎思女士於2005年10月至2007年4月在誠興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管理培訓生。彼其後於2007年4月至2008年6月任職Venetian Macau Limited財務部。

張穎思女士此前曾任下表所示公司的董事，該公司以股東自願清盤方式解散：

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解散日期
里程工程有限公司	澳門	2010年10月22日	2016年6月21日

張穎思女士確認，上述公司緊接其解散前有償債能力，及概無與此公司有關的尚未清償申索或重大負債。張穎思女士亦確認，其並無導致上述公司解散的不當行為，亦不知悉因該公司解散而已經或將會對其提出任何實際或可能申索。

張穎思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現時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振聲先生，現年37歲，於2017年1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準則提供獨立判斷。

陳先生於會計、審計及香港上市公司合規事宜方面擁有逾13年經驗。彼於2001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學士學位。於2015年11月，完成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後，陳先生獲頒發香港的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自2006年4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及自2013年3月起亦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

於2001年9月至2011年7月，陳先生任職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最後職位為審計部高級經理。於2011年12月至2013年10月，陳先生亦擔任北方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名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4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3年7月至2014年2月擔任一家私人公司的財務總監，於2014年3月至2015年4月出任該公司執行董事，後自2015年5月起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陳先生自2015年2月起擔任立基工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69）財務總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現時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

陳玉泉先生，現年51歲，於2017年1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準則提供獨立判斷。

陳先生於澳門手提電話及相關配件零售行業積逾14年經驗。彼於1986年在澳門完成中學課程。於2001年至2010年11月，陳先生於Lei Kei Trading擔任行政總裁，負責Lei Kei Trading的整體業務發展及運營管理。於2010年11月，陳先生創立Lei Kei Telecommunication Holdings Limited，該公司主要於澳門從事通訊設備零售及批發業務。自Lei Kei Telecommunication Holdings Limited註冊成立以來，陳先生一直擔任行政總裁，負責其整體業務發展及運營管理。

陳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現時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麥興業先生，現年35歲，於2017年1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準則提供獨立判斷。

麥先生於澳門法律界積逾10年經驗。彼於2004年9月於澳門的澳門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中文）。麥先生自2009年7月起為澳門律師公會註冊律師。於2013年5月，麥先生創立麥興業大律師樓，並擔任合夥人至今。

麥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現時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高級管理團隊的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日期	職位	與其他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Wayne John HALLAS 先生	48	2016年2月12日	執行項目總監	無
Andrew ROBINSON 先生	49	2015年7月29日	項目總監	無
嚴之顯先生	59	2014年10月16日	商務經理	無
馮家輝先生	48	2016年1月20日	財務經理兼 公司秘書	無
蕭秋梅女士	48	2008年3月1日	會計主任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Wayne John HALLAS先生，現年48歲，為本集團執行項目總監。彼於2016年2月12日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裝修及建築項目的總體管理。

Hallas先生於1986年5月獲得英國Leeds College of Building木工及細木工技工證書。加入本集團前，Hallas先生於2013年7月至2014年1月擔任Projexasia Limited的董事，及於2010年8月至2013年5月擔任Structure Tone Asia的運營總監。於2001年8月至2010年3月，彼任職於InProjects Group Limited，擔任的最後職務為集團總監。

Hallas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

Andrew ROBINSON先生，現年49歲，為本集團項目總監。彼於2015年7月29日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裝修及建築項目的整體管理。

加入本集團前，Robinson先生於2014年7月至2015年3月任職於EC Harris (Hong Kong) Limited，擔任的最後職務為項目副總監。於2002年9月至2014年6月，彼任職於InProjects Limited項目管理部門，擔任的最後職務為助理總監。

Robinson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

嚴之顯先生，現年59歲，為本集團商務經理。彼於2014年10月16日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裝修及建築項目的工料測量事項。

嚴先生於1989年7月獲英國商業與技術教育委員會頒發建築學國家高級文憑，於1989年11月獲得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建築學高級文憑，並於2013年2月獲得英國諾丁漢特倫特大學工料測量理學士學位（經由香港專業進修學校遙距課程）。彼自1987年9月起為英國特許土木工程測量師學會副會員，自2007年5月起為深圳市造價工程師協會會員。加入本集團之前，嚴先生於2013年10月至2014年7月任職Ming Shun Construction and Property Investment Limited（澳門）擔任主任工料測量師。彼於2011年8月至2012年11月期間在新昌營造廠有限公司擔任副主任工料測量師。於2000年9月至2011年2月，嚴先生任職於百勤建築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商務經理。

嚴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馮家輝先生，現年48歲，為本集團財務經理兼公司秘書。彼於2016年1月20日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報告、財務規劃、庫務、財務監控事宜及公司秘書事宜。

馮先生於1994年6月獲得加拿大約克大學行政學（會計）學士學位。彼自1998年10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加入本集團之前，馮先生於2007年7月至2014年7月期間在小南國餐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66）的全資附屬公司小南國控股有限公司任職，最後職位為財務經理。

馮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

蕭秋梅女士，現年48歲，為本集團會計主任。彼於2008年3月1日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庫務及會計事宜。

蕭女士於2000年8月修完澳門靈均會計專科會計課程（高級）課程。彼於1998年2月獲英國倫敦工商會考試局頒授簿記及賬目（二級）考試及格證書。加入本集團之前，於2005年7月至2008年2月，蕭女士任職於Midas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財務部，最後職位為會計師。

蕭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

公司秘書

馮家輝先生，現年48歲，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有關其資格及經驗的詳情，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分節。

薪酬政策

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董事袍金、薪資、退休金計劃供款、其他津貼、其他實物福利及／或酌情花紅收取酬金，有關金額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的薪酬待遇、時間投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以及本集團的表現釐定。本集團亦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報銷為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履行彼等有關本集團營運的職能而產生的必要及合理的開支。本集團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及酬金的市場水平、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職責及本集團的表現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酬金方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編纂]後，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參考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投放於本集團的時間及本集團的表現，檢討及釐定董事的薪酬及酬金方案。董事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1月18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有符合上市規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及風險管理以及內部監控系統、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有關企業管治事宜的意見及建議。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陳振聲先生、陳玉泉先生及麥興業先生。陳振聲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1月18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有符合上市規則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提出建議及推薦董事會成員。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黎英萬先生、黎鳴山先生、陳振聲先生、陳玉泉先生及麥興業先生。麥興業先生目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1月18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參考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填補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層空缺的候選人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黎英萬先生、黎盈惠女士、陳振聲先生、陳玉泉先生及麥興業先生。黎英萬先生目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6年7月31日止七個月，支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資、退休金計劃供款、其他津貼、其他實物利益及／或酌情花紅）分別約為1.6百萬澳門幣、1.5百萬澳門幣、2.0百萬澳門幣及2.5百萬澳門幣。

於往績記錄期間，支付予本公司五位最高薪人士（不包括五位最高薪人士中的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資、退休金計劃供款、其他津貼、其他實物利益及／或酌情花紅）分別約為0.3百萬澳門幣、1.7百萬澳門幣、4.5百萬澳門幣及2.0百萬澳門幣。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未向董事或上述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或在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或管理職位的補償。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6年7月31日止七個月並無向董事作出或應付任何其他付款。

根據當前生效的安排，本公司董事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薪酬（不包括酌情花紅）估計為約4,461,000澳門幣。

根據當前生效的安排，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董事的年度總薪酬（不包括任何酌情利益或花紅或其他額外福利）估計為約4,882,000澳門幣。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乃為本集團提供靈活方式以挽留、激勵、獎勵、酬謝、補償及／或提供利益予參與者及潛在參與者（其中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及董事）。有關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六「D. 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本公司已委任大有融資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本公司將於下列情況下及時諮詢及徵詢合規顧問的意見：

- (1)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2)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3) 本公司擬運用[編纂]所得款項的方式與上市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4)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本公司合規顧問的任期將自[編纂]起至本公司就其[編纂]後開始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為止，且有關任期可根據雙方協定予以延長。